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年产300万个文件夹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5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数据中心 试运行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数据资源
身边环境
专题数据
用户支持
注册
登录
数据资源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所在省
全部
登记证号
查询
登记类别
全部
登记单位
职业资格证书号
姓名
孙龙
登记有效终止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姓名
登记单位
登记证号
职业资格证书号
登记类别
登记有效起始日期
登记有效终止日期
诚信信息
所在省
孙龙
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B372101408
0011614
社会服务
2018-11-21
2021-11-20
甘肃省
总记录数：1条 当前页：1 总页数：1
跳转

甘肃宜洁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6207010001311
姓名: 孙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年5月27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 12月 12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2352343510230167
File No.:

深圳市参保单位职工社会保险月缴交明细表（正常）

（2019年06月）

分区编号：44030783　　单位编号：20641743　　单位名称：甘肃宜芯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页码：1

打印人：hsomsuser　　打印时间：2019年7月2日

序号	电脑号	姓名	户籍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个人小计	单位小计	合计
				缴费基数（元）	个人交（元）	单位交（元）	缴费基数（元）	个人交（元）	单位交（元）	缴费基数（元）	单位交（元）	缴费基数（元）	单位交（元）	缴费基数（元）	个人交（元）	单位交（元）	（金额/元）	（金额/元）	（金额/元）
1	650646594	邓卢杰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2	650646637	孙龙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3	650646655	李冠锋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4	650646684	王亚艺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5	650646701	许明合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6	650646732	周姣	7	2200	176.0	286.0	8348	8.35	37.56	2200	9.9#	2200	3.08	2200	6.6	15.4	190.95	351.94	542.89
合计					1056.0	1716.0		50.1	225.36		59.4		18.48		39.6	92.4	1145.7	2111.64	3257.34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总计
市内户口		市外户口		一档		二档		三档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金额	
	0.0	6	2772.0		0.0		0.0	6	275.46	6	59.4	6	18.48	6	132.0	3257.34

说明：1.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8e836cfaea8e7k）核查。

2.户籍代码“ 1”表示深户，“2”表示广东省内非深户，“3”表示广东省外户籍，“4”表示港澳台人员，“5”表示华侨，“6”表示外国人，“7”表示非深户（无法区别具体哪种情况的非深户）。

3.本清单是单位在深圳市参保缴费五险单月缴交明细表。

4.生育与工伤险种中无“个人交”项表示该险种无个人缴费部分。

5.补交社会保险费不在本清单显示。

6.生育保险/生育医疗保险，单位交金额后若出现＃号，表示该参保人此月缴纳的是生育保险，若有缴费无＃号，表示该参保人此月缴纳的是生育医疗。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19年7月2日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报批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年产300万个文件夹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 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个文件夹建设项目（公开版） 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7
三、环境质量状况.....9
四、评价适用标准.....13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17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21
七、环境影响分析.....22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38
九、结论与建议.....39
附表：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四至图；
附图 3、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4、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区域土地功能规划图；
附图 6、区域地表水环境规划图；
附图 7、区域大气环境功能规划图；
附图 8、区域地下水功能规划图；
附图 9、棠下污水处理厂管网分布图；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法代身份证；
附件 3、房地产权证；
附件 4、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5、UV 灯检测报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个文件夹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童中玉		联系人	董生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				
联系电话	13066265988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 （北纬 N22.664424° 东经 E113.102442°）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411 文具制造业	
占地面积（平方米）	1000		建筑面积（平方米）	2500	
总投资（万元）	5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20%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概况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项目位置坐标为北纬 N22.664424°、东经 E113.102442°，主要从事文件夹生产加工，年生产文件夹 300 万个。

项目所在地块已取得江门市人民政府颁发不动产权证书[江国用(2005)第 200048 号]，证明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建设单位租赁该房产证的部分厂房作为经营场所，项目 1 楼车间建筑面积约 1000m^2，2 楼车间建筑面积 1500 ㎡。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注册成立，由于企业环保意识不够及对环保政策了解不足，尚未完善环保手续，属于未批先建。为贯彻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散乱污”国有企业（场所）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8]289 号）》的要求，须限期整改，并按照要求补办相关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的有关规定，一切可能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必须实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以便能有效的控制新的污染和生态破坏，保护环境、利国利民。根据环境保护部 2017 年第 4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改单）》，本项目属于“十三、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中的文教用品制造业”，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建设单位现委托环评单位对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文件夹生产项目（以下简称为“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写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现申请办理相关的环保审批手续。

表1-1 建设项目分类管理名录（摘录）

环评类别 /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十三、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31、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	全部	/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1，项目四至图见附图2，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4。

2、项目建设内容组成情况

本项目租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村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 原有车间，项目由主体工程、环保工程及公用工程等组成，详细工程内容见表 1-2。

表 1-2 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楼 1000 平方米，安装程控切纸机、啤纸机、高速切片机；2 楼 1500 平方米，安装高周波塑胶熔接机、高频塑料热合机及铆钉机
辅助工程	办公区域	车间外，临建房 60 平方米
公用工程	供水	新鲜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排入市政管网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提供
环保工程	噪声治理	减震、隔声、降噪设施
	生活污水处理	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棠下污水厂进行深度处理
	废气治理	有机废气经风罩收集后导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固体废物处理	设置生活垃圾箱、一般工业废物储存点及新建 3 ㎡危险废物贮存仓库

3、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

项目主要产品见表 1-3：

表 1-3 项目主要产品年产量表

序号	名称	年产量	产品图片
1	文件夹	300 万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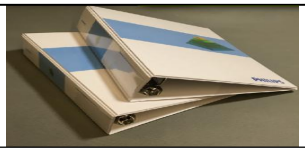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1	纸板	200t	外购成品纸板	外购，捆装，汽运
2	PVC 片材	50t	外购成品片材	外购，捆装，汽运
3	铁夹	240 万个	外购成品	外购，箱装，汽运

3、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5：

表 1-5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型号	数量	用途	使用工序	安装位置
1	程控切纸机	1 台	分切纸板	切纸	1 楼生产车间
2	啤纸机	3 台	纸板加工不同形状	啤纸	
3	高速切片机	1 台	分切 PVC 片材	分切 PVC 片材	
4	高周波塑胶熔接机	7 台	文件夹封边	熔接封边贴合	2 楼生产车间
5	高频塑料热合机	1 台	塑料贴合		
6	铆钉机	3 台	文件夹铆钉	铆钉夹具	

4、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1）工作制度：项目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采用 8 小时单班制。

（2）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为 24 人，均不在项目区内食宿。

5、公用、配套工程

（1）给水

项目用水分员工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项目员工 24 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不住宿人均用水量按照 40L/d 进行核算，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0.96m^3/d，288m^3/a。

（2）排水

生活污水：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0.96m^3/d，288m^3/a，按照 90%排放率计算，排放生活污水量为 0.864m^3/d，259.2m^3/a。本项目在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的纳污管网设计范围之内，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较严者，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江门市棠下集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3）水电能源消耗

项目设备均以电源为能源，无燃煤燃气生产设备。用电为市政电网提供，项目水、电、能源消耗情况如下表。

表 1-6　主要能源以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名称	规 格	数　量	来　源
电	/	4 万 kW·h	市政电网供电
总用水量（生活用水）	/	288t/a	市政自来水 288t/a

6、相关产业政策和用地相符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

项目主要从文件夹生产与销售，经核查相关产业政策结果如下：

①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国家发改委令 2013 年 21 号），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

② 根据《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粤发改规[2018]12 号），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

③经查《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门市区暂停审批新建玻璃，精炼石油产品制造，炼焦，基础化学原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合成纤维制造等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中限制及禁止准入的项目**。

综上，项目不属于国家、广东省、江门市产业政策中的限制或淘汰类别的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国家、广东省和江门市的产业政策。

(2)VOC_s防治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①低 VOC_s 原料判定依据：参考《广东省 VOC_s 重点监管企业综合整治实施情况评审技术指南（粤环办函[2017]181 号）》“使用 VOC_s 含量不大于 20%的低（无）VOC_s 含量的非有机溶剂型涂料原辅材料，逐步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行业重点研发推广使用低（无）VOC_s 的非吸收性基材的水性油墨、单一溶剂型凹印油墨、辐射固化油墨”，VOC_s 含量低于 20%则属于低挥发性原料。

②根据**《广东省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粤环发[[2018]6 号）、《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江环〔2017〕305 号）**文件要求“推广使用低毒、低（无）VOC_s 含量的油墨、胶黏剂、清洗剂、润版液、洗车水、涂布液等原辅材料，2019 年年底前，低（无）VOC_s 含量的原辅材料替代比例不低于 60%。在纸制品包装领域推广使用水性溶剂、无溶剂复合工艺”，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含 VOC_s 的化学品原料，因此，本项目原辅料及生产工艺符合政策的要求。

(3)项目与《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江门市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江府告[2017]3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根据文件要求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本项目所使用设备均以电源为能源，本项目与文件相符。

(4)水污染物排放及防治相关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纳污河流桐井河为江门市黑臭水体重点整治河流。经查《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江府办〔2016〕23 号)，该流域内禁止新建制浆造纸、电镀、制革、印染、印刷线路板、发酵酿造、规模化养殖和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或处置项目以及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改建、扩建制革、造纸、印染、印刷线路板等行业的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水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该流域暂停审批流域内电氧化和生产过程中含有酸洗、磷化、表面处理工艺等相关行业项目。本项目为文具制造行业，**符合《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江府办〔2016〕23 号)**相关要求。

（5）用地功能相符性：据本项目房产证(见附件)判断，项目地块属工业用地，土地功能符合规划要求。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原有污染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3 年 2 月注册成立，租用已建成厂房，生产设备已安装完毕。目前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设置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点，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今未收到有关本项目相关的任何环保投诉。

2、周边环境污染情况

项目位于蓬江区棠下镇周郡海滩围工业区，项目周围为已建成的工厂。项目东面为新建厂房及江门市基安利制衣有限公司，南面为江门市华中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西面为江门市明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及其他招租厂房，北面为江门市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周围主要环境问题是项目周围工厂产生的生活污水、生产噪声、固废及交通噪声。

总体看，项目周围无重大污染企业，不存在制约本项目建设的重大外环境污染问题。

图 1-1 建设项目四周示意图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项目所在的棠下镇最南端，棠下镇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最北面。江门市蓬江区位于广东省中南部，西江下游、珠江三角洲西侧，在东经 110°54′55″至 113°39′52″、北纬 22°33′33″至 22°48′34″之间，东隔西江与佛山市、中山市相望，西与新会区、西北与鹤山市相连，南与江海区为邻。

江门市蓬江区境内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呈波浪起伏，逐渐倾斜。西北属半丘陵区，为低山丘陵和宽谷；有天沙河纵贯全境，中部为狭长的河流冲积平原，残丘、台地零星分布其间；东南为西江堆积三角洲平原。境内出露的地层较简单，西北部丘陵地带由侏罗纪地层组成；中部丘陵由寒武纪八村下亚群地层组成，婆髻山为白垩系下统百足山下亚群。在河流及平原区为第四纪全新统沉积地层，总体属三角洲海陆混合相沉积。西部山地发育燕山期的侵入岩：低山丘陵地土壤风化层较厚，其上层为赤红壤。境内河流蜿蜒曲折，各大小河谷中冲积、洪积相当发育，构成一级、二级阶地和山间冲积平原。河谷丘陵平川和河网平原主要土壤类型有菜园土、水稻土。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展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山坑和河网区大部分低洼地筑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部分土地现已经开发为城市建设用地。

江门市区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多年平均气温为 22.9℃，月平均气温以 1～2 月最低，7～8 月最高。极端最高气温是 38.3℃，极端最低气温是 2.7℃。年平均气压为 1008.9hPa。平均年降雨量 1589.5 毫米，雨日 181 日，最大日降雨量 169.2 毫米，每年 2～3 月常有低温阴雨天气出现，降雨多集中在 5～9 月，形成明显的雨季汛期。受海洋性气候影响，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6%，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823.6 小时，日照率为 41%，年平均蒸发量 1759 毫米。

流经蓬江区境内的主要河流有西江干流的西海水道、江门河和天沙河。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通过市政管道排入城市集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尾水排入江门天沙河的支流桐井河。天沙河发源于鹤山市雅瑶镇观音障山，流域面积 290.6 平方公里，干流长度 49 公里，河床比降 1.32‰，在东炮台及江咀两处汇入江门河。其中下游为感潮河段，具有防洪、排涝、灌溉、航运等功能。天沙河 90%保证率最枯月平均流量耙冲闸断面为 2.17m^3/s、农药厂旧桥断面为 0.63m3/s。江门河由西南斜穿江门市区，汇集

了天沙河水，在文昌沙分为两条水道，折向南流，在新会大洞口出银洲湖。江门河流域面积 313 平方公里，干流全长 23 公里，平均坡降 0.5‰，平均河宽 70 米。江门河 90%保证率下最枯月平均流量为 25.7m3/s。洪水期由北街水闸控制，最大下泄量不超过 600m3/s。江门河因同时受磨刀门和崖门潮汐影响，水文状况较复杂。

蓬江区内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评价区域环境功能属性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的功能属性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所属功能区

编号	项　　目	判定依据	功能属性
1	水环境功能区	地表水依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年）》	受纳水体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标准；
		地下水依据《关于同意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复函》（粤办函[2009]459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地下水功能区划》	项目所在地属于地下水功能保护区（一级功能区）中的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二级功能区），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年）》	项目位置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
3	声环境功能区	参照《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年)及《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15190-2014)	项目所在地为为2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国办含[2012]50号文）	否
5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广东省主体功能规划》(粤府〔2012〕120 号）	否
6	是否水库库区		否
7	是否城市污水厂集水范围		是，棠下污水处理厂设计纳污范围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要求。根据本报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章节，本项目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

级为三级，只需调查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达标情况。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空气环境二类功能区，SO_2、NO_2、PM_{10}、$PM_{2.5}$、CO、O_3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江门市蓬江区 SO_2、NO_2、PM_{10}、$PM_{2.5}$、CO、O_3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江门市蓬江区 2018 年空气质量状况

点位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ug/m³	现状浓度 ug/m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蓬江区大气国控监测站点均值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10	16.7	0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37	92.5	0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59	84.3	0	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2	91.4	0	达标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4000	1100	27.5	0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60**	**192**	**120**	**超标**	**超标**

除臭氧 O_3 外，SO2、NO2、PM10、PM2.5、CO 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限值及其修改单要求。综上，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 O_3。

（2）大气环境改善措施

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 年）》文件精神，江门市人民政府对江门市“三区四市”9054 平方公里进行全域规划，将从调整产业结构优化工业布局、优化能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使用率、强化环境监管加大工业源减排力度、调整交通运输结构等方面改善江门市的空气质量，并制定了《江门市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重点工程项目清单》。根据该规划目标，到 2020 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其中 O_3这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NO_2、PM_{10}、CO、SO_2、$PM_{2.5}$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 90%以上。通过多措并举，到 2020 年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将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要求。

3、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江门市天沙河的支流桐井河。根据《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标准。

本项目相距（正东面）西江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河堤约 380m。西江为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Ⅱ类标准。根据《江门市生活饮用地表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陆域保护范围为：相应二级保护区水域两岸河堤外坡脚向外纵深 100 米陆域范围。本项目距离西江约 380m，因此本项目不在西江二级水源保护区的陆域范围内。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59.2t/a，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排入天沙河的支流桐井河，项目水量较小，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_{cr}、BOD_5、SS、氨氮等，均属于非持久性污染物，水质复杂程度属于简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T2.3-2018）中评价分级判据，本项目的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属于三级 B，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故项目对纳污水体桐井河未进行现状调查符合要求。

4、声环境质量现状

经查项目不在江门市区声环境功能规划图规划范围，因此本环评参照《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15190-2014)，本项目周边为工业厂房及商业，属于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项目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总体上，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状况良好。

5、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蓬江区棠下镇，现状水质类别为I-V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4+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V类。

6、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周围空气环境质量，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及修改单（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

2、**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保护目标为桐井河，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确保受纳水体不受本项目污水排放明显影响，维持水质现状。

3、**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区边界 200m 范围内的村庄、医院、学校等敏感点。根据调查，本项目声环境评价范围内无敏感点。本项目声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厂界声环境不因本项目运营而发生变化。

4、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一览表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及周边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说明：相对厂界距离数据来源为卫星地图测距）。

表 3-3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敏感点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奥园外滩	119	456	社区居民	大气、噪声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的二级标准	东北	470
象山村	-211	-121	村庄居民			西南	230
周郡医院	-477	50	医院			正西	350
周郡村	-425	375	村庄居民			西北	580
西江	385	-13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Ⅱ类	东面	380
桐井河	-2928	0	河流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的Ⅳ类	正西	29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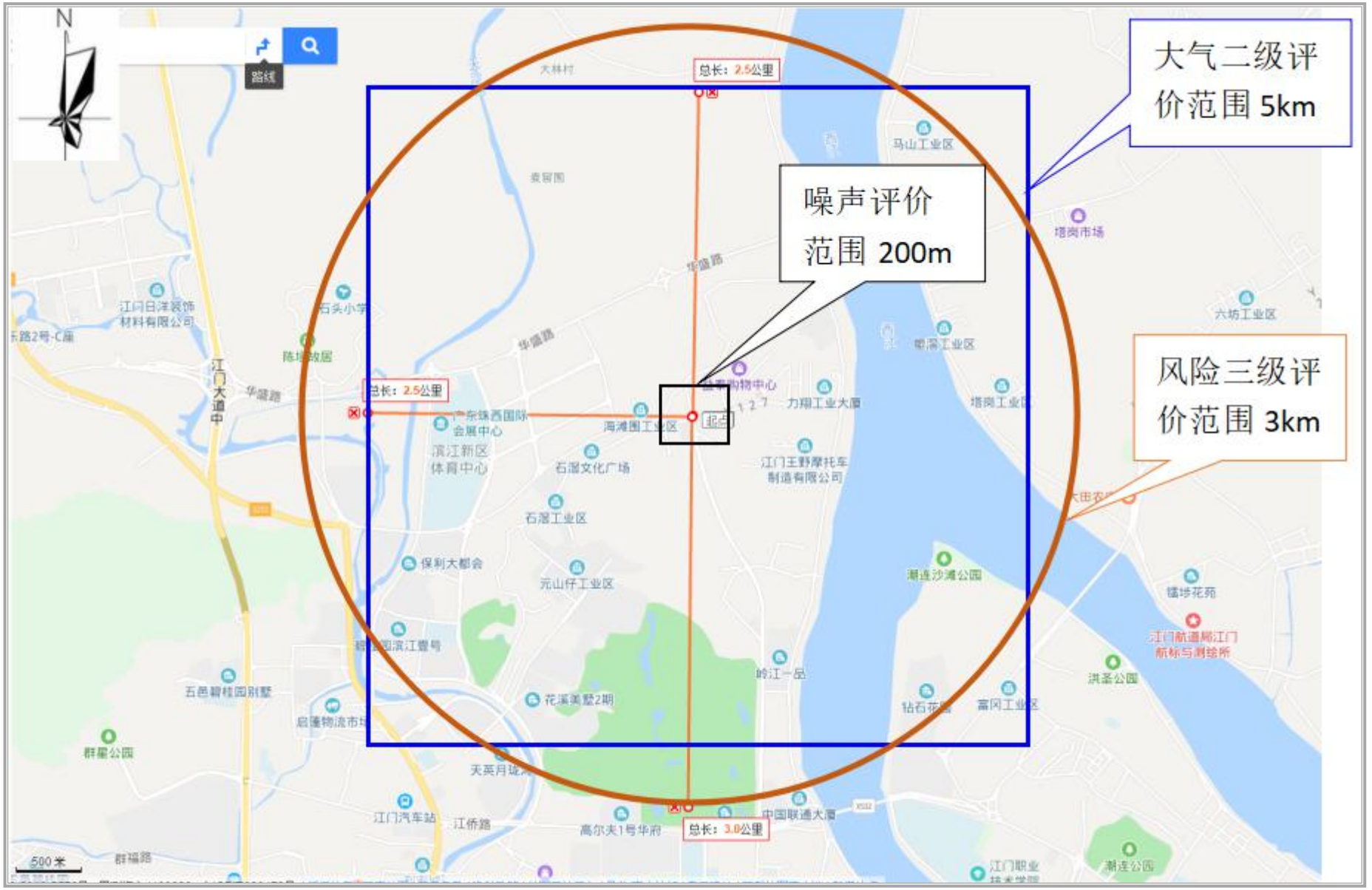

图 3-1 大气、风险及噪声评价范围示意图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Ⅳ类标准；

表 4-1 地表水水质标准（摘录）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DO	≥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Ⅳ类标准
pH 值	6-9	
COD_{Cr}	≤30	
BOD_5	≤6	
NH_3-N	≤1.5	
TP	≤0.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3	
高锰酸盐指数	≤10	
石油类	≤0.5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非甲烷总烃参照国家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m^3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_2	年平均	0.0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修改单》
	24 小时平均	0.150	
	小时平均	0.500	
NO_2	年平均	0.040	
	24 小时平均	0.080	
	小时平均	0.200	
PM_{10}	年平均	0.070	
	24 小时平均	0.150	
$PM_{2.5}$	年平均	0.035	
	24 小时平均	0.075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	2.0	参照国家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3、本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 别	昼 间（6:00～22:00）	夜 间（22:00～6:00）
2 类	60dB(A)	50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标准较严者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项目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4-4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序号	污染物	三级标准	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采用标准
1	pH	6-9	6-9	6-9
2	悬浮物（SS，mg/L）	400	200	20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mg/L）	300	140	140
4	化学需氧量（COD_{cr},mg/L）	500	300	300
5	氨氮（NH_3-N，mg/L）	----	30	30

2、废气

①外排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要求

表 4-5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摘录

污染物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100mg/m³	4.0mg/m³

②外排恶臭气体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建标准，有组织排放臭气浓度标准（无量纲）2000，厂界臭气浓度标准为 20（无量纲）。

3、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区限值，具体见下表。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 别	昼间（6:00～22:00）	夜 间（22:00～6:00）
2 类	60dB(A)	50dB(A)

3、固体废物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②《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进入棠下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已包含本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无需再额外为本项目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文件夹塑料片材封边高周波熔接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排放总量为0.08075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0.03825t/a，无组织排放量0.0425t/a。 **3、固体废物总量控制指标** 因该厂产生的固体废物由相关厂家回收、委托处理、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不排放，无需分配总量。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建设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租用现有闲置厂房，不需要厂房土建施工。

二、营运期生产工艺

文件夹生产工艺流程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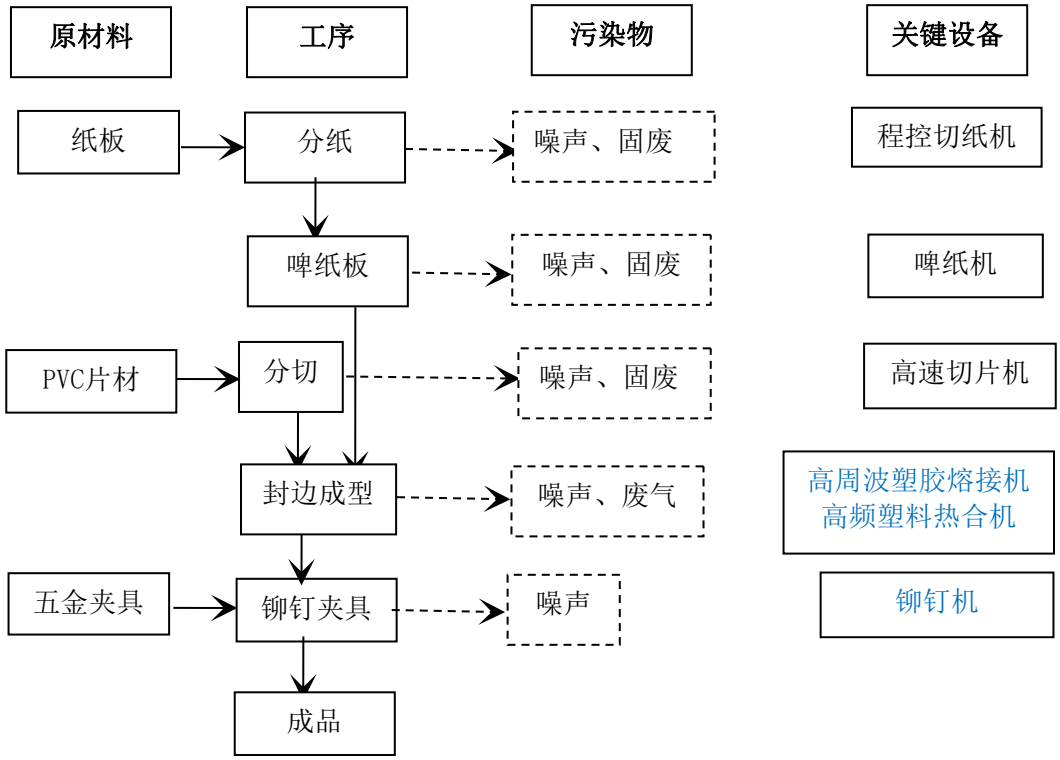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工艺流程简图

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外购的纸板根据产品规格大小的不同进行简单的分纸处理后进行啤形，利用塑料片材分切机对片材进行分切，将啤好的纸板放置于两片分切好的塑料片材中间，利用高周波熔接机封边，再利用铆钉机铆固夹具，即得到文件夹成品。

①分纸：利用分纸机分纸，会产生废纸边角料一般固废及机器噪声。

②啤纸板：将分切好纸板啤成不同形状，会产生噪声及边角料一般固废。

③PVC 分切：将塑料片材分切为不同规格的片材，会产生噪声及边角料一般固废。

④封边成型：利用高周波熔接机对文件夹封边，文件夹与高周波模具接触时间 1-3s，模具温度 60-80℃，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及少量非甲烷总烃废气。

⑤铆钉家具：对部分文件夹铆固夹具，会产生机械噪声。

主要污染源强分析：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租用现有生产厂房，无土建施工。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分析本项目工程内容可知，项目运营后的主要污染源见下表：

表5-1 项目运营污染物一览表

编号	污染物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1	废水		员工生活办公	COD_{Cr}、BOD_5、NH_3-N、SS
2	废气		高周波熔接机封边、贴合	非甲烷总烃废气
3	噪声		生产设备	机械噪声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	分纸、分切塑料片	废纸、废塑料片材边角料
		危险废物	废气治理	废灯管、废活性炭

1、水污染源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劳动定员 24 人，员工年工作日为 300 天，员工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非住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算，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96m^3/d（288m^3/a），排水系数按 0.9 计，则项目生活污水量为 259.2m^3/a。

本项目属于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的设计纳污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后排入桐井河，项目生活污水产生情况见表。

表 5-2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量	统计指标	COD_{Cr}	BOD_5	SS	氨氮
生活污水排放量 259.2m^3/a	产生浓度(mg/L)	≦500	≦300	≦400	≦30
	营运期产生量（t/a）	0.1296	0.0778	0.1036	0.0078
	排放浓度(mg/L)	300	140	200	30
	排放量（t/a）	0.0778	0.0363	0.0518	0.00778

2、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废气来源为高周波熔接机对塑料片材进行封边产生少量非甲烷总烃废气。采用高周波设备高压整流自激高周波电子管振荡瞬间产生电磁波电流电场，利用被加工的塑料材料在电磁波电场内其塑胶、塑料材料的内部分子产生极性化摩擦生热，加上一定的压力使所需要热合焊接的塑料、塑胶产品达到熔接封口作用，该封口过程不使用任何胶水。

依据塑料手册，聚氯乙烯为白色固体，支化度较小，相对密度 1.4 作用，玻璃化温度 77-90℃，对光和热的稳定性差，在不加入稳定剂的情况下，聚氯乙烯在 100℃以上或在长时间阳光曝晒时，即开始分解产生氯化氢，130℃以上分解更快，并进一步自动催化分解，引起变色，物理机械性能也迅速下降，在实际应用中必须加入稳定剂以提高对热和光的稳定性。

高周波熔接机模具温度为 60-80℃，高周波机高频机封边过程模具与塑料片材接触时间 1-3s，塑料片材与机器模具接触后温度 35-40℃，目前还未见相关技术规范或标准对塑料片材高周波熔接封边过程非甲烷总烃废气产污系数进行界定。依据《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中推荐的 PVC 塑料制品废气排放系数 8.5kg/t，则本项目产生废气量 50tx8.5kg/t=0.425t/a。本项目熔接废气经风罩收集后导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尾气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设计排风量 4000m³ /h，废气收集率 90%，净化效率 90%。经估算，废气经收集治理后，尾气浓度 3.984mg/m³ 。

表 5-3 废气排风量计算一览表

废气收集方式	单个风罩面积	风罩数量	罩面风速	理论排放量
风罩局部收集	0.7*0.6=0.42 ㎡	8 个	0.33m/s	3992m³ /h
设计排风量取值				**4000m³ /h**

说明：1、熔接机废气发生源大小即为磨具大小，最大尺寸为 A3 文件夹纸张尺寸 0.42m*0.297m，因此，设计单个风罩尺寸 0.7m*0.6m 符合要求。2、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罩面控制风速不低于 0.3m/s，本项目罩口面控制风速取 0.33m/s。

表 5-4 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工序	污染因子	产生量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量		废气排风量 m³ /h
				处理前		处理后				
		t/a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³	排放量 t/a	浓度 mg/m³	t/a	kg/h	
高频熔接	非甲烷总烃	0.425	0.177	0.3825	39.84	0.03825	3.984	0.0425	0.0177	4000

说明：收集率 90%，处理率 90%（UV 效率 50%，活性炭吸附效率 80%，UV 降解有机废气量 0.1925t/a，活性炭吸附废气量 0.153t/a），年工作时间 2400h。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发出的噪声，生产过程中的噪声平均声级为60-80dB(A)。

表 5-5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噪声源		噪声级/dB（A）	安装位置
	名称	数量		
1	程控切纸机	1	70-80	生产车间
2	啤纸机	3	70-80	
3	高速切片机	1	60-80	
4	高周波塑胶熔接机	7	60-70	
5	高频塑料热合机	1	60-70	
6	铆钉机	3	70-80	

4、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

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我国目前城市人均生活垃圾为 0.8～1.5kg/人·d，办公垃圾为 0.5～1.0kg/人·d，本项目员工均不在厂内住宿。每人每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 计算，本项目共有员工 24 人，年工作 300 天，则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3.6t/a。

2）一般工业固废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纸及 PVC 片材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根据建设单位生产经验并统计往年数据，废纸产生量约为 8t/a，PVC 片材边角料约为 5t/a，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定期交回收商统一回收利用。

3）危险废物

根据前文废气源强分析，活性炭吸附的有机废气量为 153kg/a，吸附有机废气质量/新鲜活性炭质量=0.25:1，本项目需要新鲜活性炭量为 612kg/a，设计活性炭吸附箱填充量 155kg，则每年更换 4 次活性炭。产生总废活性炭质量为 765kg/a 即 0.765t/a，属于 HW49 其他类危险废物。

UV 光催化氧化设备中 UV 灯管寿命一般为 10000h（数据来源于宁波佑威光电公司编号 20180003C 检验报告），每天按照 8h 工作时间计，4 年更换一次，每次产生废灯管数量为 12 支，属于 HW29 含汞危险废物。

表5-6 危险废物汇总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产量	来源	形态	主要成份	有害成份	产生周期	处置方式
1	废活性炭	HW49	0.765t/a	废气治理	固态	炭	吸附废气	季度	交由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2	废灯管	HW29	12 支/4 年	废气治理	固态	玻璃、汞	汞	4 年 1 次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 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259.2m³/a）	COD_{Cr}		≦500mg/L，0.1296t/a	≦300mg/L，0.0778t/a
		BOD_5		≦300mg/L，0.0778t/a	≦140mg/L，0.0363t/a
		SS		≦400mg/L，0.1036 t/a	≦200mg/L，0.0518 t/a
		氨氮		≦30mg/L，0.0078t/a	≦30mg/L，0.0078t/a
大气污染物	高周波熔接 封边贴合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39.84mg/m³，0.3825t/a	3.984mg/m³，0.03825t/a
			无组织	0.0425t/a，	
固体废物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3.6t/a	0
	一般工业固废	废纸		8t/a	0
		废塑料		5t/a	0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0.765t/a	0
		废 UV 灯管		12 支/4 年	0
噪声	设备噪声			60～80dB（A）	项目各边界噪声昼间≤60dB(A)夜间≤50dB(A)
其他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周边主要为工业厂房、道路等，无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且营运过程中污染物的排放量较小，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厂房，故不对其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价。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的污染因子为生活污水、熔接非甲烷总烃废气、固体废物及设备噪声。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等级判定

本项目投入运营之后，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59.2t/a。本项目属于江门市棠下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棠下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T2.3-2018），本项目为小水量间接排放，评价等级为三级 B。

表 7-1 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排放量 Q/（m^3/d）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2)水环境评价范围

本项目不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只需分析水污染控制措施及依托的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

(3)废水、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 7-2 废水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	COD_{cr}	集	间	--	生活污水处	化粪	生活	☑是	☑企业总排

	活污水	BOD_5 SS 氨氮	中污水厂	歇排放		理设施	池	污水	□否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理设施排放口

（4）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t/a)
1	厂区排放口	COD_{cr}	300	0.259	0.0778
		BOD_5	140	0.121	0.0363
		SS	200	0.0173	0.0518
		氨氮	30	0.026	0.0078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_{cr}			0.0778
		BOD_5			0.0363
		SS			0.0518
		氨氮			0.0078

（4）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7-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标准限值
1	生活污水	113.98134 4	22.62146 55	259.2t/a	棠下污水处理厂	间歇	白天	棠下污水处理厂	COD_{cr}	40 mg/L
									BOD_5	10 mg/L
									氨氮	5 mg/L
									SS	10 mg/L

表 7-5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生活污水	COD_{cr} BOD_5 氨氮 SS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	COD_{cr}	300
				BOD_5	140
				氨氮	30
				SS	200

(4)分析委托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项目排放的污水性质为一般生活污水，不含其它有毒

污染物，经项目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符合棠下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类型的要求，因此，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对市政污水管道和污水处理厂的构筑物不会有特殊的腐蚀和影响，同时不会影响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

棠下污水处理厂位于棠下镇华盛路桐井河边，总设计处理规模为 30 万吨，首期工程 4 万吨已建成投入运营。纳污范围为江沙工业园及滨江新区启动区。项目所在地为滨江新区启动区范围，污水管网已铺设完成，生活污水能够顺利进入污水收集管网。本项目污水仅含有可生化性较好的有机物，不含有毒有害成份，且排水总量在污水厂设计总量范围之内，占比非常小，因此，项目污水总量不会对棠下污水厂系统造成冲击。

综上，从棠下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处理规模、处理工艺和水质要求来说，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棠下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5）废水监测计划

表 7-6 废水监测计划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生活污水	工厂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_{cr},氨氮	手工	优先选用执行排放标准中规定采样方法	季度	优先选用执行标准中规定的方法
		BOD_5,SS 、 pH 值			一年一次	

（6）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小结

经上述分析，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运营期排放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水质要求，最终汇入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建设运营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本项目建设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如下：

表 7-7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水温要素影响型□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涉水的风景名胜区□；其他☑

<table>
<tr><td rowspan="3"></td><td>影响途径</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td><td colspan="2">直接排放□；间接排放☑；其他□</td><td colspan="2">水温□；径流□；水域面积□</td></tr>
<tr><td>影响因子</td><td colspan="2">持久性污染物□；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持久性污染物☑；pH 值□；热污染□；富营养化□；其他□</td><td colspan="2">水温□；水位□；流速□；流量☑；其他□</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评价等级</td><td colspan="2">水污染影响型</td><td colspan="2">水文要素影响型</td></tr>
<tr><td colspan="2">一级□；二级□；三级 A□；三级 B☑</td><td colspan="2">一级□；二级□；三级□；</td></tr>
<tr><td rowspan="8">现状调查</td><td rowspan="2">区域污染源</td><td>调查项目</td><td>数据来源</td><td colspan="2"></td></tr>
<tr><td>已建□；在建□；拟建□；其他□；</td><td>拟替代的污染源□；</td><td colspan="2">排污许可证□；环评□；环保验收□；既有实测□；现场监测□；入河排放口数据□；其他□；</td></tr>
<tr><td rowspan="2">受影响水环境质量</td><td colspan="2">调查时期</td><td colspan="2">数据来源</td></tr>
<tr><td colspan="2">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 colspan="2">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td></tr>
<tr><td>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td><td colspan="4">未开发□；开发量 40%以下□；开放量 40%以上□；</td></tr>
<tr><td rowspan="2">水文情势调查</td><td>调查时期</td><td colspan="3">数据来源</td></tr>
<tr><td>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 colspan="3">水行政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td></tr>
<tr><td rowspan="2">补充监测</td><td>监测时期</td><td>监测因子</td><td colspan="2">监测断面或点位</td></tr>
<tr><td>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d>（）</td><td colspan="2">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个</td></tr>
<tr><td rowspan="5">现状评价</td><td>评价范围</td><td colspan="4">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td></tr>
<tr><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4">（）</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河流、湖库、河口：Ⅰ□；Ⅱ□；Ⅲ□；Ⅳ□；Ⅴ□；
近岸海域：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规划年评价标准（）</td></tr>
<tr><td>评价时期</td><td colspan="4">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td></tr>
<tr><td>评价结论</td><td colspan="3">水环境功能区域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不达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不达标□；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不达标□
底泥污染评价□；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水环境质量环顾评价□；
流域水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td><td>达标区□；不达标区□；</td></tr>
<tr><td rowspan="4">影响预测</td><td>预测范围</td><td colspan="4">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2</td></tr>
<tr><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4">（）</td></tr>
<tr><td>预测时期</td><td colspan="4">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设计水文条件□；</td></tr>
<tr><td>预测情景</td><td colspan="4">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正常工况□；非正常工况□；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预测方法</td><td colspan="4">数值解□；解析解□；其他□；导则推荐模式□；其他□；</td></tr>
<tr><td rowspan="8">环境影响评价</td><td>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td><td colspan="4">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替代削减源□；</td></tr>
<tr><td>水环境影响评价</td><td colspan="4">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水环境功能区域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水质达标□；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满足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水温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温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温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对于新设或调入河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td></tr>
<tr><td rowspan="2">污染源排放量核算</td><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量 t/a</td><td colspan="2">排放浓度 mg/l</td></tr>
<tr><td>（COD_{cr}，BOD_5、SS、氨氮）</td><td>COD_{cr}0.0778 、 BOD_5 0.0363、SS0.0518、氨氮 0.0078</td><td colspan="2">（COD_{cr}300，$BOD_5$140、SS200、氨氮 30）</td></tr>
<tr><td rowspan="2">替代源排放情况</td><td>污染源名称</td><td>排序许可证编号</td><td>污染物名称</td><td>排放量</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流量确定</td><td colspan="4">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3/s；鱼类繁殖期（） m^3/s；其他（） m^3/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m；其他（） m；</td></tr>
<tr><td rowspan="6">防治措施</td><td>环保措施</td><td colspan="4">污水处理设施☑；水温减缓措施□；生态流量措施□；区域削减□；依托其他工程措施☑；其他□；</td></tr>
<tr><td rowspan="4">监测计划</td><td></td><td>环境质量</td><td colspan="2">污染源</td></tr>
<tr><td>监测方式</td><td>手动□；自动□；无监测□；</td><td colspan="2">手动☑；自动□；无监测□；</td></tr>
<tr><td>监测点位</td><td>（）</td><td colspan="2">（排放口）</td></tr>
<tr><td>监测因子</td><td>（）</td><td colspan="2">（ COD_{cr},BOD_5,氨氮,SS）</td></tr>
<tr><td>污染物排放清单</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评价结论</td><td colspan="2">可以接受☑；</td><td colspan="2">不可以接受□；</td></tr>
<tr><td colspan="6">注：“□”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td></tr>
</table>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因子及标准

表 7-8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因子及标准一览表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限值	2mg/m³	参照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污染源一览表

废气点源为排气筒，废气矩形面源为 2 楼熔接生产车间所在区域。

表 7-9 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 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非甲烷总烃
1	废气设施排气筒	2	-14	4	15	0.30	15.73	常温	2400	正常	0.0159

表 7-10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非甲烷总烃
1	2 楼熔接车间	30	-15	4	57	26	183	5	2400	正常	0.0177

注：熔接车间在 2 楼，1 楼 4 米，故面源有效排放高度取 5 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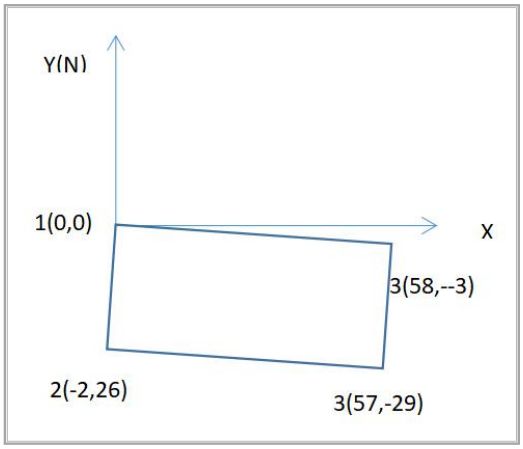

图 7-1 矩形面源示意图

（3）估算模型参数

表 7-11 估算模型参数选择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400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8.7
最低环境温度/℃		1.9

土地利用类型		工业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湿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否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否
	岸线距离/m	/
	岸线方向/°	/

(4)评价等级判定、评价范围及要求

根据环境保护部工程中心大气评价计算软件计算废气污染因子浓度、占标率，可知软件计算结果建议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依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导则》二级评价项目边长取 5km，不进一步预测及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图 7-1　　AERSCREEN 模型计算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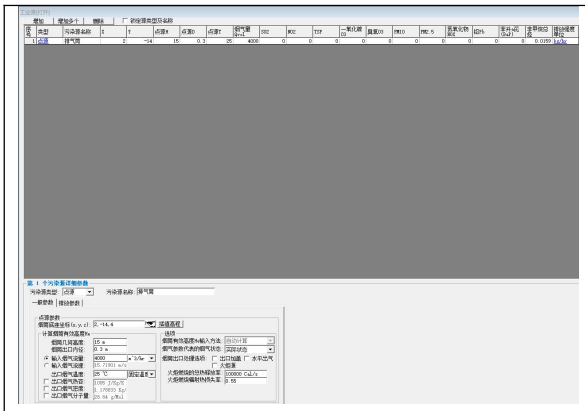

点源排放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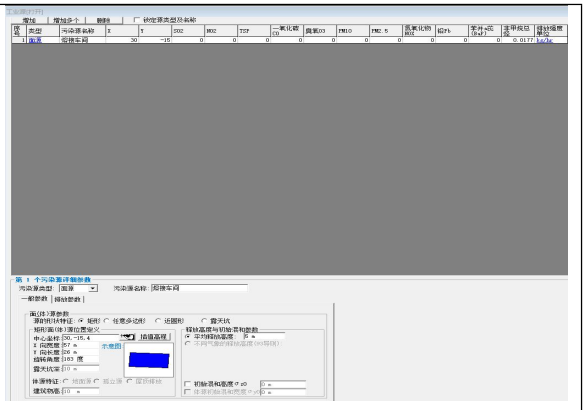

面源排放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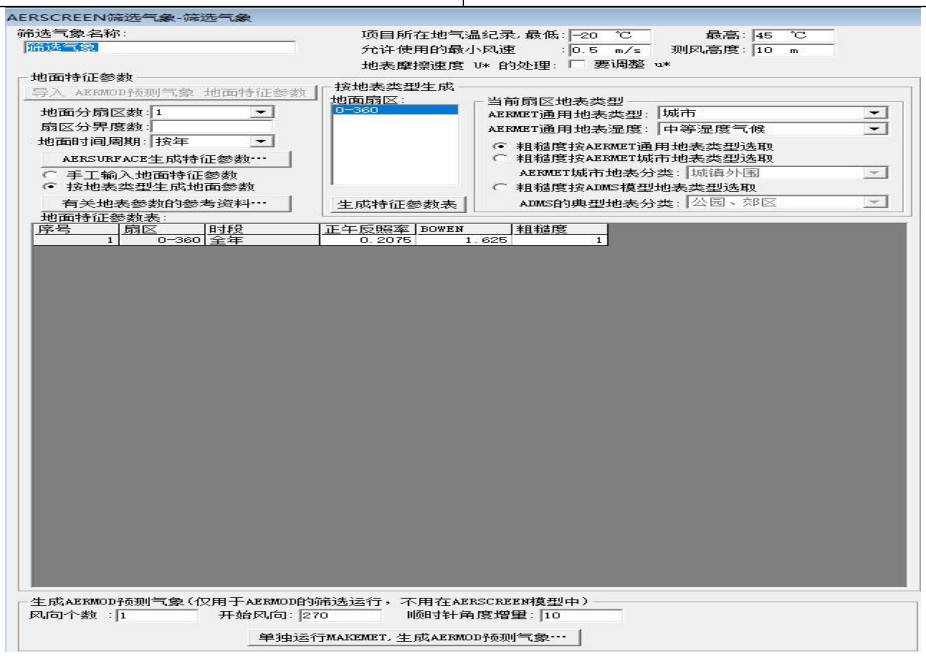

筛选气象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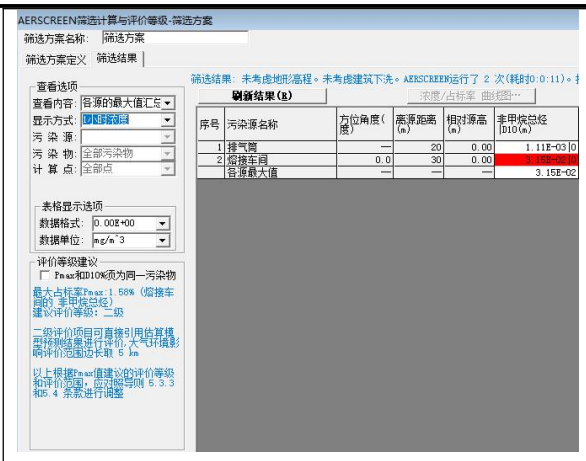

浓度预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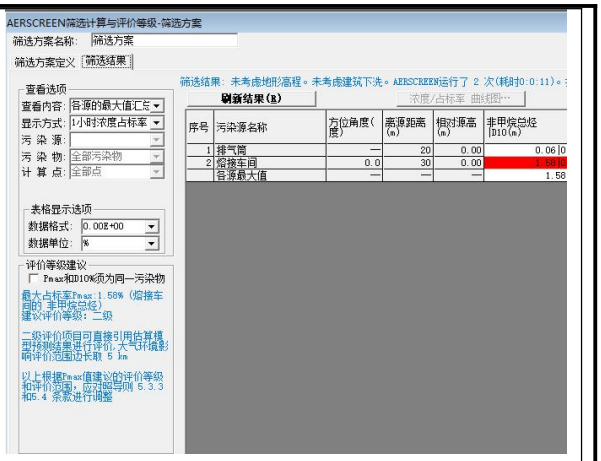

占标率预测结果

表 7-12 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二级评价	$1\%<P_{max}<10\%$

(5)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及污染物排放特点，制定如下环境监测计划。

表 7-13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上下风向厂界分别布点	非甲烷总烃、恶臭	1 次/年	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标准；外排恶臭气体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建标准。

（6）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小结

①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污染物排放浓度估算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要求，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②污染控制措施可行性：本项目废气采用风罩收集，导入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m 排气筒排放。鉴于广东省无塑料制品行业废气治理技术指南，本

环评参照《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废气治理技术指南》“印刷有机废气UV光催化氧化法处理效率50-95%，活性炭吸附法处理效率为50-85%”，本项目废气设备选用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UV设备净化效率取值50%,活性炭净化效率取值80%，废气处理综合效率能够达到90%。综上，废气治理措施基本可行。

④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

根据前文工程分析，本项目污染物排量核算见下表。

表7-14 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1	废气FQ-01	非甲烷总烃	3.984	0.0159	0.03825
有组织排放总计					
主要排放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3825

表7-15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物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1	面源	熔接车间	非甲烷总烃	车间通风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限值	4	0.0425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425

本项目排放废甲烷总烃总量0.08075t/a，其中有组织排放量0.03825t/a，无组织排放量0.0425t/a。项目总量来源由主管环保局审批调配。

⑤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7-1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_2+NO_x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PM2.5□ 不包括二次PM2.5☑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8）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
大气环境影响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格模型□	其他□

预测与评价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C 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恶臭 ）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厂界最远（0）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_2：（ 0 ）t/a		NO_x：（ 0 ）t/a	颗粒物：（）t/a	非甲烷总烃：0.08075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处于声环境功能区 2 类，需简要分析噪声影响。

（1）评价范围及要求

距离建设项目边界小于 200m 的范围内敏感目标。预测敏感目标处噪声值及厂界噪声值。新建项目进行边界噪声评价时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敏感目标噪声评价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与背景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本项目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只需预测评价厂界噪声贡献值。

（2）噪声源

根据项目的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分析，本项目噪声主要来生产设备运行发出的噪声，生产过程中的设备噪声平均声级为 60-80dB(A)。

表 7-17 主要噪声源汇总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叠加源强 dB(A)	防治措施
1	程控切纸机	70-80	1	8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2	啤纸机	70-80	3	84.77	
3	高速切片机	60-80	1	80	
4	高周波塑胶熔接机	60-70	7	79.03	
5	高频塑料热合机	60-70	1		
6	铆钉机	70-80	3	84.77	

（3）噪声预测

噪声预测选用噪声叠加模式和点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首先采用噪声叠加模式计算多个噪声源在某一点的合成噪声值，然后利用点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计算距离 r 米处敏感点的噪声值，再与背景底值合成预测值，然后根据预测值与评价标准进行噪声

评价。

①预测模式

运营期间各噪声源产生的噪声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根据点声源噪声传播衰减模式，可估算距离噪声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从而可以就各噪声源对敏感点的影响作出分析评价。预测模式如下：

A. 噪声叠加模式：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多点源叠加计算总源强，采用如下公式：

$$L_{eq}=10(\sum_{i=1}^{n}10^{0.1Li})$$

式中：L_{eq}----预测点的总等效声级，dB(A)；

L_i----第 i 个声源对预测点的声级影响，，dB(A)；

B.点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

$$L_p=L_{po}-20Lg(r/r_o)-\triangle L$$

式中：L_p----距声源 r 米处的噪声预测值，dB(A)；

L_{p0}----距声源 r_0米处的参考声级，dB(A)；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参考位置或监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L----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A)；

② 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与评价

项目日间生产,声源与测点间墙壁由砖混结构及门窗组成，取综合隔声量损失20dB,采用噪声预测软件,通过墙体隔声与距离衰减得到厂界叠加贡献值。本项目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表 7-18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评价位置	噪声源名称及叠加源强 dB(A)	衰减距离 m	墙壁隔声量 dB(A)	预测点贡献值 dB(A)	叠加贡献值 dB(A)	结果评价
东面厂界	切纸设备 80	30	20	42.36	44.40	达标,限值60dB(A),
	啤纸机 84.77	33		27.15		
	切片机 80	37		21.28		
	高频熔接机 79.03	30		22.34		
	铆钉机 84.77	10		39.79		
南面厂界（邻厂	切纸设备 80	/	20	/	/	限值60dB(A)
	啤纸机 84.77	/		/		
	切片机 80	/		/		

共墙）	高频熔接机 79.03	/		/		
	铆钉机 84.77	/		/		
西面厂界 1m	切纸设备 80	25	20	43.96	44.37	限值 60dB(A)，达标
	啤纸机 84.77	22		31.16		
	切片机 80	18		28.46		
	高频熔接机 79.03	25		24.14		
	铆钉机 84.77	50		23.18		
北面厂界（邻厂共墙）	切纸设备 80	/	20	/	/	限值 60dB(A)
	啤纸机 84.77	/		/		
	切片机 80	/		/		
	高频熔接机 79.03	/		/		
	铆钉机 84.77	/		/		

根据上述预测结果可知，项目运营期间设备噪声在厂界位置均能够达标，其他敏点距离本项目更远，噪声随距离衰减程度更大，经预测各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建设运营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噪声监测计划

表 7-19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5）噪声防控措施

为了进一步降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尽量避免本项目噪声对项目内员工及周围声环境产生不良影响，本环评建议采取如下措施：

（1）根据实际情况，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

（2）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机械阻尼隔振（如在底部安装减震垫座）、加装隔声罩、消声器隔音降噪等措施；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的故障噪声产生；

（3）加强厂房的密封性，有效削减噪声对外界的贡献值，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经过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各边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区限值，不会对周围的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预计产生生活垃圾为 3.6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对环境无影响。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纸约为 8t/a，废塑料片材 5t/a，分类统一收集暂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相关收购单位进行回收综合利用，对环境无影响。

（3）危险废物

废气治理环节产生废活性0.765t/a，废UV灯管12支/4年。收集暂存危废仓库，签订危废处理合同，定期交资质单位转移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和《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废存放点要求做到防雨、防泄漏、防渗透；危险废物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

表 7-20 建设项目危废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仓库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049	车间角落	3m^2	袋装	1t	1 年
	废灯管	HW29	900-023-29			桶装	1t	1 年

另外，根据《广东省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生产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帐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理符合合同，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危险废物按要求妥善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

5、环境风险评价

（1）评价依据及等级

分析项目原料产品及生产工艺特点，本项目没有风险评价导则中列明的危险物质及危险性工艺单元。因此，本项目风险潜势划分为Ⅰ级，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只需要对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及风险防范措施等进行定性说明。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周围敏感目标分布）

距离项目最近大气敏感点为西南面距离厂界 230 米外的象山村。

（3）环境风险识别与分析（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可能影响环境途径）

本项目没有风险评价导则中列明的危险物质及危险性单元，若项目高周波熔接机有机废气不达标排放对局部大气环境会造成一定程度污染。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定期对厂界气体进行检测，发现超标可能，立即关闭车间高周波熔接机生产线，待恢复正常才能重新生产。

（5）分析结论

本项目不含有导则中列明的风险物质及工艺单元，风险潜势为Ⅰ级，项目风险很小，风险可控。

表 7-2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个文件夹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周郡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			
地理坐标	经度	113.102442°	纬度	22.664224°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不存在导则中规定的风险物质，也不涉及危险工艺或国家规定的禁用工艺设备。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项目环境影响主要为生产挥发有机废气，超标排放将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严格按照审批规模生产，严禁扩大产能改变生产工艺及原料。 2.加强废气收集治理管理，确保排放废气满足限值要求。			

6、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1)项目行业类别判定

根据土壤导则判断，本项目属于制造业中其他用品制造行业类别中的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属于III类项目。

表 7-22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Ⅰ	Ⅱ	Ⅲ	Ⅳ
制造业	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a]	有电镀工艺、金属制品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使用有机涂层的(喷粉、喷塑和电泳除外)、有钝化工艺的热镀锌	有化学处理工艺的	其他	

[a]其他用品制造包括①木材加工；②家具制造业；③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④仪器仪表制造业等制造业。

（2）建设项目影响识别表

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土壤环境影响途径为大气沉降。

表 7-23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途径表

不同时段	污染影响型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流	其他
建设期	/	/	/	租赁现有厂房
运营期	√	/	/	/
服务期满后	无	无	无	无

表 7-24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a]	特征因子	备注 [b]
车间	熔接贴合	大气沉降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连续/正常

[a]根据工程分析结果填写。[b]应描述污染源特征，如连续、间断、正常、事故等；

(3)评价工作分级

①项目规模：本项目占地为 1000 ㎡，规模为小型(<5hm²)。

②敏感程度判定

表 7-25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 0.05km 范围不存在上述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属于不敏感项目。

③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表 7-26 污染环境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 评价工作等级 / 敏感程度	I 类			II 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据上表判断，本项目等级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4）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本项目土壤评价等级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下。

表 7-27　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	主要环保措施	验收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水质标准
	无生产废水排放			
废气	高周波熔接机封边	非甲烷总烃	废气收集后采用 UV+活性炭吸附治理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浓度限值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设备放置在专用设备房内，采取减振、隔声、消声及吸声处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不外排
	废纸		可回收的外售废品收购商，不可回收的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废塑料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_{Cr}、BOD_5、SS、氨氮	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市政管网+棠下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水质，排入棠下水处理厂集中深度处理。棠下污水处理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再排入桐井河，对环境无影响
大气污染物	高周波熔接机封边	非甲烷总烃	风罩收集+UV 光解+活性炭吸附	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浓度要求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一般工业废物	废纸及废 PVC 片材边角料	废品收购商回收再利用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废灯管	交危废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噪声	设备噪声	对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对高噪声设备进行机械阻尼隔振、降噪等措施；定期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故障噪声；加强车间的密封性。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区限值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周围属于工业厂房，建设单位应按照上述措施对各污染物进行有效治理，可将污染物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降低至最低水平，尽量减少外排污染物的总量。

九、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周郡海滩围工业厂房，项目车间建筑面积 2500m^2，年产 300 万个文件夹。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1）环境空气：评价区域大气质量指标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可吸入颗粒物（PM_{10}）平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但臭氧 O_3 指标未达到要求。根据《江门市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到 2020 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PM_{2.5}$、O_3、NO_2、PM_{10}、CO、SO_2 等各项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根据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区划图，地表水桐井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标准。根据前文所述，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属于三级B，故未对桐井河进行现状调查符合相关要求。

（3）声环境：噪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3、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地表水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员工生活废水排放量为 259.2t/a。本项目属于江门棠下污水处理厂设计的纳污范围之内，因此项目综合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棠下污水厂进水要求后经市政管道排入江门棠下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故对周围受纳水体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估算项目排放污染物浓度估算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排放要求，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②污染控制措施可行性：本项目废气设备选用 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UV 设备净化效率取值 50%,活性炭净化效率取值 80%，废气处理综合效率能够达到 90%，废气治理措施基本可行。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建设单位应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防止不良工况下的故障噪声产生；加强厂房的密封性，有效削减噪声对外界的贡献值，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经过噪音预测影响分析，所有设备同时运行的噪声在最近敏感点及各边界处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2 类区限值，对项目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员工在办公过程中产生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废纸废 PVC 边角料，收集后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废灯管暂存危废仓库，签订危废处理合同，定期交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转移处置。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造成直接影响。

4、选址合理合法性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

该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周郡海滩围 25 号 4 幢 A-1 厂房，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符合当地的规划要求。

经查阅**《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项目属允许类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_s 化学品原料，**符合《广东省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推广使用低挥发性原料的要求。

本项目以电源为能源，符合**《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江门市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的要求。

本项目属于文具制造业，不属于**《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流域限批及禁止新建的行业**。

5、项目运营期环保建议

（1）为了能使项目内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建议建设单位建立健全的环境保护制度，设立专人负责环保工作，负责经常性的监督管理工作；

（2）本项目建成后应向辖区环保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办理项目排污许可证。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址、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6、总体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鸿德文具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棠下周郡海滩围25号4幢A-1厂房，从事文件夹生产，该项目符合用地功能规划、产业规划和生态环境功能规划。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应严格认真执行环保管理规定，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纺织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评价认为，从环境保护角度，本项目建设是基本可行的。

评价单位：甘肃宏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四至图；

附图 3、环境保护目标；

附图 4、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区域土地功能规划图；

附图 6、区域地表水环境规划图；

附图 7、区域大气环境功能规划图；

附图 8、区域地下水功能规划图；

附图 9、棠下污水厂管网分布图；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营业执照；

附件 3、法代身份证；

附件 4、房地产权证；

附件 5、厂房租赁合同

附表、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